秋日吟咏

◎张勇

秋天是一个矛盾复杂的季节。当此之时，人们既有收获硕果盈枝的喜悦，也有渐入悲凉的伤感，在古诗词中，既有悲秋、叹秋，也有对秋天的赞叹。有学者专门对古代诗词做了一个统计，发现在描写季节性的诗词中，描写秋天的诗词是最多的。这至少说明一点：古代的文人在秋天的感触最多、最深。

《诗·小雅·四月》中有“秋日凄凄，百卉具腓。”写出了百花全都枯萎凋零的凄凉。《诗经》中还有“蓼兮蓼兮，风其吹女。叔兮伯兮，倡予和女。蓼兮蓼兮，风其漂女。叔兮伯兮，倡予要女。”这里有落叶，有兄弟，还有歌唱，还有悲伤，还有时光秋叶般落英缤纷。“喓喓草虫，趯趯阜螽；未见君子，忧心忡忡。亦既见止，亦既觏止，我心则降。”辨不出是呼唤爱侣，还是呼喊孩子。爱的声音，总是一个曲调。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好像秋天就是萧瑟、衰败的代名词。

“蓼兮蓼兮，风其吹女……蓼兮蓼兮，风其漂女”翻成过来就是“落叶哦落叶，秋风吹你……落叶哦落叶，秋风刮你”，气氛是无奈和凄凉的。

屈原《九歌·湘夫人》中有“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说瑟瑟秋风吹来，卷起洞庭的涟漪，枯叶随风飘落，不难体察这位连遭厄运的政治诗人的满腹悲愤，凄凉秋色与作者失落的心境胶合了。

被后人赞叹为“千古绝唱”的《楚辞》中的一句“悲哉秋之为气也!”使“冷云寒水”、“寒蝉凄切”成了古人笔下的秋天的主要色调了。“衰草凄凄一径通，丹枫索索满林红”、“满林黄叶雁声多”已是凄凉；“日暮秋烟起，萧萧枫树林”更为惨淡；“满川红叶，尽是离人眼中血”则充满悲哀。

汉武帝刘彻有《秋风辞》中“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黄落兮雁难归”，可谓气势非凡，但落脚点仍离不开“草木黄”、“雁难归”的悲秋情结。

曹丕在《燕歌行》中写道：“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群燕辞归雁南翔，念君客游思断肠。”将秋的萧条一览无余地跃然纸上。

及至唐朝，种种悲秋的气氛就有所改观了。少了悲伤怆凄而多有亲情、清明与壮美，总给人以启思益智之力，心悦神爽之魅。

贾岛家贫，屡试不中，曾出家为僧，因此就有了“秋风生渭水，落叶满长安”那苦寂索寞亦景象壮阔的吟咏，令人感到秋之苍凉里诗人那澎湃于心的执著与气慨。

王维的《山居秋暝》也是一幅绘秋的佳作，“新雨后”、“晚来秋”、“松间照”、“石上流“给人一种清新的村居风味。

杜牧虽官至中书舍人，但难以抱负，因而就有了“深秋帘幕千家雨，落日楼台一笛风。惆怅无因见范蠡，参差烟树五湖东。”那情思深古的倾诉，这不仅表明了不愿与晚唐统治者合污的心情，也表现了诗人卓然不群的品格。

杜甫的《秋兴》句：“江间波浪兼天涌，塞上风云接地阴”，将其江涛苍天风云险要浓于简约，营造出汹涌之威壮，足见诗人之胸怀。将这种襟怀发挥到极致的是杜甫夫的名篇《登高》：“风急天高猿啸哀，渚清沙白鸟飞回。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艰难苦恨繁霜鬓，潦倒新停浊酒杯。”意境何其旷远。

孟浩然《临洞庭》：“八月湖水平，涵虚混太清。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极言洞庭之壮博，足以使人神而往之亦形骸俱失。

即使生不得志的李贺那《开愁歌》，也不失气壮天地之声色，“秋风吹地百草开，华容碧影生晚寒。我当二十不得意，一心愁谢如枯兰。衣如飞鹑马如狗，临歧击剑生铜吼”，看似叹之贫困失意，却也恣肆出狂放昂然之势。

白居易的《暮江吟》，把夕阳将至夜晚将临的秋天江上景色表现出了一种静谧的美感，其“一道残阳铺水中，半江瑟瑟半江红”让人联想到范希文的“脬光跃金”之景，景中包含着点点碎碎的动影，让读者自然地心情舒畅，惬意。

唐末农民起义领袖黄巢就有一首诗《咏菊》“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时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黄巢在诗中豪放地借物喻人，明写秋菊能傲霜绽放，表明了自己的远大理想。然而，后来黄巢攻进长安，终因种种原因致起义以失败告终。

刘禹锡则把秋天看得比春天还好，他写道：“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秋，是诗的季节；秋，是歌的海洋；秋，是美的集合；秋，是醉的源头。真可谓是立意新颖，情调高昂，意境开阔。

到了宋朝，诗人的情绪又低落下来。李清照在经历了战争之苦与离夫之痛，对于万物颓败，“花自飘零水自流”的秋季有了不同于一般人的愁绪。她的“佳节又重阳，玉枕纱厨，半夜凉初透”的凄凉与“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那悲国悲家的感叹将秋季万物零落的“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表现得淋漓尽致，使读者心中也掠过一丝凉意。字字珠玑，字字传神，字字蓄情，字字生动，手法独特，铿锵有力，字字反映出词人的孤单与凄清、沉痛与心酸、忧郁与愁闷。

一样景致，百种心情，盖因遭际不同，也正因如此，古人为我们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咏秋制作。

记忆。 周文静 摄

雨。 苗青 摄

秋雨

◎熊秀兰

踏进秋天的日子
任由乡愁滋生
眺望的眼神叩响晚钟
一丝细雨
悄然湿润梦中的守望

家乡的路标
已被雨声雾化
木槿篱笆上攀援的思念
在丝瓜藤的牵引下
飘成母亲视线里的炊烟

于是
蓑笠的时光
在岸边
显一帧泛黄的剪影
一只蜗牛在蝉声中跋涉
唤渡的回声里
有乳名的乡土滋味

每次阅读秋雨
总会让思绪返青
在妈妈的韭菜园里
夜雨淅淅沥沥
打湿了梦中的纸鸢
还有渡口上
那条摆渡岁月的船

思念

◎荆卓然

刀是自己的身
沙石是自己心

每次磨刀
都自己把自己
磨得
遍体鳞伤

身痛
心更疼
那种痛叫做思念

日子

日子是水
我们都浸泡在里边

我们把日子盛在碗里
端在手上　消化进血液

日子其实就是一碗
瓷瓷实实的饭

挨饿的日子
还能叫日子吗

玉米

像人的牙齿一样
站得整整齐齐

没有骂过谁
没有咬过谁
也没有在背后说过谁

没有过错不等于无罪
钙质的牙齿
常常对玉米露出
刀的锋利

柿红满院秋

◎宫凤华

徐志摩曾说“庭院是一片静，看当头月好”，一种恬静安谧，如春日小溪，在心头潺潺流淌。

早年间，母亲在庭院里栽种的柿子树，如今已枝繁叶茂、亭亭如盖。它斜立在清亮的卤汀河边，筛风弄月，自在妩媚。夏天枝叶遮天蔽日，秋天，青绿的柿子变成了金黄色，霜降时分由橘黄变成通红。满树的红柿子灿烂地微笑着，一盏盏红灯笼照耀着农家小院，秋天被它们渲染得分外妖娆。

每到中秋时节，母亲便摘下半熟的柿子焙得透熟后，就以一种秋天的姿势送给四邻亲友，余下的再让家人品尝。母亲总是笑盈盈地看着柿子树，如同凝望自己的儿孙，眼里射出奇异的光彩。

我们欣喜地剥开柿子皮，放在嘴边，轻轻一吸，柿汁就进入口中，满嘴的软甜、绵润、滑滋在舌蕾上绽开；那深藏腹中的软核，光润酥软，嚼起来是美滋滋、滑嫩嫩，味蕾立时陷入鲜美的沼泽中。

秋雨潇潇，满地卷积的红黄柿叶，仿佛是一幅秋天的写意。柿树叶子愈见稀疏，但所剩无几的柿子却更加红艳光鲜，透着质朴而温馨的气息，一如母亲的气息。

“白露打核桃，霜降摘柿子”。有些柿子结在很高的枝头上，倔强地翘首于枝巅，色彩灼灼如火，格外抢眼，如吉祥的灯盏，照亮秋末的寂寞和萧索。刘禹锡《咏红柿子》诗：“晓连星影出，晚带日光悬。本因遗采掇，翻自保天年”把这种情状描绘得惟妙惟肖。

母亲做的柿饼特甜特香。先选色泽金黄、萼尖薄黄的柿子，用刨子刨净外围硬皮，保留接近柿子萼盘和果梗的梗皮。然后将刨净外皮的柿果摊放在院子里曝晒，再用手轻轻地捏成扁圆形。霜降前后，将柿饼摊放在凉爽的地方，使柿饼糖分外溢，其表面出现白霜即成。尝一口，肉肥而甜润。

每当晚霞染红天际的时候，暮色清凉而欢悦。一家人围坐在小院里的桑木桌旁，剥食着鲜嫩的菱角和芡实，品尝着母亲做的柿子饼，整个院子，氤氲着柿子淡淡的香味儿。小院的秋夜格外静美，那密密的柿叶滤着月光映在地上，是清简的素描。小院里的那份亲切、那份温馨，静静地弥漫开来，笛声一样悠远。

而今妻子擅做软炸柿子。将柿子去皮，捣碎，成柿子果酱。然后加入面粉混合均匀，搅拌成橙黄色湿性面团。将枣泥、果仁、黑芝麻粉混合，作为馅料。最后将馅料包入面团中压扁，放到油锅里炸成金黄色即可。我们吃得齿颊生香，不忍卒筷。

柿子，色艳味美，博得了历代文人雅士的厚爱：唐代白居易有“柿树绿阴合，王家庭院宽”之赞叹；唐代李益留下“柿叶翻红霜景秋，碧天如水倚红楼”的佳句；清代查慎行钟情柿子饼：“齿疏宜软美，喉润觉清空”。

国画大师齐白石喜画柿子，因其与事、世、市等字谐音，寓意吉祥。柿子以没骨画出，叶筋和枝杈匀勒较淡，凸显叶片中的柿子。画作构图饱满，色彩热烈，显示出一种喜庆、乐观的情绪。

柿子红艳在庸常的平民生活里，姿态温婉清美，在月光小院里，在清浅时光里，恣意安然，自在妖娆。如一盏盏红灯笼，灵动了恬淡而喧嚣的日子。让我们的乡秋汩汩流淌，让我们重拾遗落在岁月深处的诗性和唯美、淳朴和恬淡。

构树

◎杜明权

回到村庄，每一次最能轻易见到的，就是这其貌不扬的构树。构树没有那么多傲气，似乎也有充足的时间与我相处。它不嫌弃我风尘仆仆，满面尘土，而见我远足归来，它们便在道旁像亲人一样站立着，朴实却也风姿绰约，笑迎我。

在我的村庄里，构树是极其普通的一种树木，坎上坎下，山上山下，地边田沿，到处都有它们的身影。我不知道构树知不知道，我探视与观察它们已经有好些年了。反复观察它们，不是因为我能做出什么科学研究成果，只是因为我热爱它们亲近它们，只是因为它们年复一年不厌其烦地染绿了我的村庄，让我的村庄年年岁岁披红挂绿，像质朴清丽的少女，着实美丽。

春天，构树的千枝万柯纷纷冒芽。夏天，长出巴掌大小的密集的绿叶，像一张张抗击风雨的小盾牌。夏秋之际，灰色与褐色相间的树干，撑起一把绿色巨伞，随着风的节拍，摇曳着姿态万千的身段，轻盈地舞蹈。植物对世界的表达以及蕴藏的能量，有时让我不可理解，到了隆冬时节，我必须穿得厚厚的以御霜雪，而构树不像常绿树，它则缓缓脱去一身衣衫，留下光秃秃的枝干进入休眠期，它们借助冬天，似乎是快过春节了，自己给自己放一次长假，丢开一切地尽情冬眠休息，慢等来年。也可能由于，在那春夏时节，为了生长，它们竭尽全力争奇斗艳，秋天时褪叶很迟，而冬天到了，它们就该舒缓一口气，争取好好地歇一歇以待来年。

构树与我的村庄紧紧相连，它们是上苍赐予村庄的祝福。我总觉得，每一朵花自有它美丽而耀眼的光芒，像一轮明月撒播着漫天光辉，所以即使只有星点儿大的一朵花，也那么灿烂艳眼。月是开在天上的花朵，清辉万里，在我的村庄上空来来回回地行走，反复慰藉着我的村庄，舍不得离开。构树在春天早早地挂上了绿色的花穗，一两寸长，随风舞动，婀娜多姿。这嫩生生的花穗是清香可口的天然食材，村庄人用白面一裹，在锅里一蒸，十来分钟，经过葱姜蒜醋的升华，花穗便成为一种调节口味的绿色食品。花穗跳动着浅绿色的光，与蓝天相映成趣，然而它需要酝酿整整一个夏天，积蓄力量，到达了初秋才结出果实，乒乓球那么大。果实倒不像果实，反而像花朵，在层层滴翠的密叶间，像金亮发烫的小火球挂着，这是热恋着的构树抛给美丽村庄的绣球，满树繁星闪烁，鲜艳夺目，点亮了村庄的整个秋天。这时节，构树来到了它一年中最欢乐的鼎盛时光。

城市里没有构树的位置，城市很不喜欢构树这种长得太疯狂的树，因它不会照顾其它林木的情绪，两三年，枝叶就可以纵横交错，遮天蔽日，会影响其它花草树木采光生长，影响城市风貌的整齐化一。即使它是这般的美丽，城市也不会用它做风景树。

构树喜欢水源，喜温，有了这些小条件，随便一地儿，构树就可以随意地展示自己的顽强生命力，它把原野变成了自己生命勃发的展览馆。父亲与我的好恶不一样，由于构树长得太快，父亲很不喜欢它，因它在田边地头撑起一把大伞，遮住了庄稼。庄户人家的生活，靠的是庄稼的长势，而不是构树，构树便遭遇被砍伐的命运。每到冬季，父亲要清理田边地角的杂草树木，构树便没有了立锥之地。但是，头年砍了树干，甚至连根拔除，第二年构树在残留的旧根上，照样发芽，五六天长叶，两三月长干撑伞，三五年又是参天大树了。年年长，年年砍，构树成了灌木，丧失成材的机会。构树长得快，木质虽然松软，但生长了十年二十年的构树，还是可以制作成桌椅条凳等家具，甚至还可以作为门窗或椽子的材料，许多精明的木匠师傅并不会嫌弃。

一人多高的构树苗，树皮的纤维很有韧劲，曾经，爷爷一捆一捆地砍伐回来，我们全家人不辞辛劳，一起利用空闲时光，泡枝，起皮，刮去皮外层，留下洁白的纤维，晾干，妯娌们搓成细线用于纳鞋底，爷爷打成一根根粗绳索用于农事，抬石头树木，捆柴禾，作牛绳，经久耐用。

生生世世蹲在山野乡村的构树，极其普通，不需要人特意侍弄，只要有立足的地方就能够生长。随着我的成年以及阅读视野的扩大，逐渐了解到这种登不了大雅之堂的树木，方知它具有药用与经济方面的价值，一身是宝。嫩叶能清热、凉血、利湿、杀虫。白色的树液，可以消肿解毒，能治水肿癣疾、蛇虫蝎狗撕咬疮伤。皮除了入药，还是造纸、纺织的高级原料。

我们应该给每一类植物以生存空间，留一席繁衍之地。对人类来说，每一种植物，在将来某一天我们总会知道它们的大有用处，只是我们现在还不能完全了解罢了。长在乡间野地很不起眼的青蒿，经过科学家屠呦呦经年累月的探究打磨，而成为了抗疟疾的救命仙草。“一花一世界”，每一种植物的内部，都深藏着一个我们还未能看见的大世界。大自然壮阔无边，我们永远在发现与探索的路上。如果那一种植物灭绝了，或将带给人类难以挽回的损失。

一座村庄，如果周围没有几颗高大的古树守护着，便少了许多灵气，看上去，让人感觉那村庄实在有点儿不像一个村庄，村庄显得孤寂而可怜。一座真正的村庄，在时间上应该让人觉得是亘古绵延的，在空间上应该让人觉得是坚实稳固的，给人一种山高水阔、源远流长的感觉。而没有参天大树守护的村庄，算不上是一座村庄，至多算是一座乡野的旅店或茶馆而已，感觉像无根的浮萍。时光易逝，但时光并没有消失，它们都结晶到村庄的树木里去了。有了树木支撑的村庄，你感觉不到时间的流动。有古老树木参天地生长着，这才是一个美好村庄的标示。“维桑与梓，必恭敬止”，“乡禽何事亦来此，令我生心忆桑梓”。桑梓之地，若没有桑，没有梓，也没有像草芥一般的构树，怎么能算桑梓之地呢？有林木掩映覆盖着的村庄，才是宜居的，才是美轮美奂如童话般梦幻的村庄。

在我的村庄，一些杂树长着长着，就不见了它们的踪影，比如小时候我处处能攀爬玩耍的榆树、桉树、槐树、杏树、香樟树、椿子树、桐油树、苦楝树等，现在已经成为稀罕之物了，村庄几乎为清一色的柏树所占领，我怀念它们，在我的内心世界，即使像这种长得杂乱无章的构树，我也给它们留下一席之地，邀约它们到我的内心世界自由自在地生长，热切希望它们回到我那现实的村庄，在人类身边，或者像人类一样，美好地生存并千秋万代地繁衍。